

《仪礼》礼义研究与时代学术担当

郭超颖

摘要:《仪礼》作为礼的本经,对后世影响深远,所记古礼的经典范式,不但奠定了我国礼仪文化中各项典仪的基本框架内容,而且生成了礼仪制作的设定法则和礼仪践行的行为规范。探求《仪礼》蕴含的礼义使实践合乎道理,这些不但是礼学研究的核心组成部分,也是传统社会士大夫治世修身的依准。《仪礼》礼义的这种“比谊会意”的效用,是儒家经世致用注重理据建设的根本体现。历代的经典解读无不在时世的轮替中沿着文献传承与经义构建的主线起伏上下。礼学研究当明确礼义研究的主体地位,围绕元典经注,凝练出符合现代文明的礼义原则精神,以期实现礼义建设的价值判断与导向。

关键词:《仪礼》;礼义;礼学理论;经学;学术史

DOI: 10.19836/j.cnki.37-1100/c.2020.06.015

《仪礼》作为来源于宗周礼乐文明体系的古经,是传统社会典仪制度的纲目,它的经文设辞关涉事与义的委屈周折,文、事、义兼备。正因为《仪礼》讲家政大端,切于人伦日用,清高宗谕曰“传所谓‘经纬万端,规矩无所不贯者’也”^①,故而《仪礼》礼义的探求在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理论与实践意义非常。本文扎根《仪礼》元典,从礼学研究核心性认知、礼义探讨的历史地位、礼义研究的时代价值等三个方面展开论述,以期当前礼学研究提供新的思考。

一、礼学研究核心性问题的提出

礼,是人们在社会环境中探求生产生活发展而形成的一种认知实践方式。它对中国文化来说地位尤为重要,是周王内史所谓的“国之干”^②,是卫国卿大夫宁庄子所云的“国之纪”^③。礼学理论的探讨首先应从礼的元典开始,而不是主观臆测地本末倒置,管中窥豹,把末流视为本体。

三《礼》元典,以《仪礼》为本经。《仪礼》是早期中国典仪制度范式的文本记载,以程序仪节为内容体现,涵括古人认为的天、地、人三事的主要议题。如冠、昏、丧、祭、朝、聘、射、乡饮等。《仪礼》作为重要礼事活动的汇集,它的生成很好地凝结着我们认识这个世界的方式方法,以及在此基础上所形成的理念。《仪礼》礼义研究就是探求礼仪规范背后的情理依据。《国语·周语上》云“昭明物则,礼也;制义庶孚,信也”^④,在这里,古人认为显明事物法则就是礼,裁断适宜为众所行就是信。礼义研究就是通过经典范式来了解事物的真实,掌握事物治理的规律,依据法则尽可能地去探索本质。

礼义研究既然是对事物内在核心情理的探索,那么前提是仪节背后必然存在义理。而对于任何一种文化来说,经典仪节的意象都有稳定的情理蕴含。《尚书·顾命》记载周康王即位的典礼,太史宣

收稿日期:2020-04-10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青年基金项目“《仪礼》经文例研究”(19YJC751006)。

作者简介:郭超颖,山东师范大学文学院讲师(济南 250000; gcydzys@163.com)。

① 《清高宗实录》卷二十一,《清实录》第9册,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第501页。

② 《春秋左传注疏》卷十三,《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阮元校刻本,第1802页。

③ 徐元诰撰:《国语集解》,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第326页。

④ 徐元诰撰:《国语集解》,第32页。

读成王遗命,经曰“皇后凭玉几,道扬末命,命汝嗣训”^①，“后”在此当依经传训解为“君”，“皇后”就是“大君”。依《周礼》，王见群臣，王席左右设玉几，供王凭依。成王临终前顾念康王，故服冕服、凭玉几命诸公相佐。太史宣读遗命，突出成王托戒时“凭玉几”的具体仪节，孔传解释此举在于“称扬终命，所以感动康王”。这种诠释就是探讨情理依据所在。孔传的解读有其道理。这是一个经典文化意象，有着固有的文化情感。既然是经典意象，就不尽是孤例，比如《仪礼·士昏礼》女出嫁，父母告诫时“必有正焉，若衣若笄”，郑玄注云“必有正焉者，以托戒使不忘”^②，“正”，指正衣正笄^③，父母寄语时，同时端正一下女子的衣笄，衣笄恒在身而不忘，寓持父母之戒亦然；最后庶母把女送至庙门，为其系上鞶囊，向女重申父母的教导，曰“夙夜无愆，视诸衿鞶”，告诉女用衿鞶来提醒自己时刻不忘父母教诲。

由上可见，《士昏礼》的托戒有物与《顾命》申述遗命时强调具有象征意义的器物其情理是相通的。这就是我们的思维认知方式，也是解经的思维路径，体现着中国文化在面对生命、生活上的情感认知与哲学体悟。毋庸置疑的是，洞悉礼义是理解人情事理的必要前提。

古人对礼的研究与实践历来重视礼义挖掘，《礼记》里的《冠义》《昏义》《乡饮酒义》《射义》《燕义》《聘义》等篇目，专门阐发《仪礼》诸礼背后的礼义，《大戴礼记》也有相关这方面的文字记载。《礼记》里保存下来的孔门弟子内部关于具体礼制仪节的讨论，也是义理择取的问题，这个传统亦为汉代经师所承袭，成为他们解经的主体思路。《仪礼》诠释重视“为什么”的特点同样是中国礼学注重正当依据与合理性的表征。该问题可以借助以下两方面窥见：

一方面，比谊会意，依经义知世论事，预知成败，乃至朝堂议礼，本身就是抽绎建构礼义逻辑的过程。《大戴礼记·礼察》：“为人主计者，莫如安审取舍，取舍之极定于内，安危之萌应于外也。”^④“《春秋》者，礼义之大宗也。”^⑤皮锡瑞言：“经学自汉元、成至后汉，为极盛时代。……公卿之位，未有不从经术进者。”^⑥“汉崇经术，实能见之施行。……皇帝诏书，群臣奏议，莫不援引经义，以为据依。国有大疑，辄引《春秋》为断。一时循吏多能推明经意，移易风俗，号为以经术饰吏事。”^⑦皮氏认为降至唐宋皆不能及，不过是礼学的功能分化之后，朝堂依典制律令，典制律令自有礼义内核，后世不必如两汉以经术称名标榜而已。

另一方面，诸多礼义原则为经传明确记载，这说明礼义法则在当时具备一定的理论定型化表述，以及共识性的存在。这种实际运用中理论阐释的直观性展现值得重视。比如，《国语》僖公二十三年曹国大夫僖负羁用“礼宾矜穷，礼之宗也”劝谏曹共公应礼遇重耳^⑧；周襄王十七年周大夫富辰用“夫礼，新不间旧”指出襄王用狄女代姜氏、任氏，不符合礼的要求^⑨。这样的内容在《春秋》经传里比较丰富，因为三《传》本就在评判“王道”“人事”是否合礼，这里面有的牵涉政治形势，有的是行事是否得宜，这些内容反映出礼仪原则的多样性与丰富性。

这种对情理依据的把握也使得礼的研习能够成为经世之学，而为政治、经济、外交、军事、文化等领域所运用。冯友兰说：“礼之‘义’即礼之普遍原理。知‘其义’，则可‘因人之情而为之节文’，可以制礼矣。礼之‘义’不变，至于‘其数’，即具体的礼，则非不变者也。”^⑩

① 《尚书正义》卷十八，《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240页。

② 《仪礼注疏》卷六，《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971页。

③ 清盛世佐认为“正”通“证”，指托戒之物。今取注说。参见胡培翬：《仪礼正义》，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3年，第208页。

④ 方向东撰：《大戴礼记汇校集解》卷二，北京：中华书局，2008年，第131页。

⑤ 《史记》卷一百三十《太史公自序第七十》，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4004页。

⑥ 皮锡瑞：《经学历史》，北京：中华书局，第101页。

⑦ 皮锡瑞：《经学历史》，第103页。

⑧ 徐元诰撰：《国语集解》，第328页。

⑨ 徐元诰撰：《国语集解》，第49页。

⑩ 冯友兰：《中国哲学史》，北京：中华书局，2014年，第350页。

礼义探讨与实践是礼学的核心部分,也是“礼以体政”的真正表现,这对于认识古代的主体思想文化内涵与社会管理有较为重要的意义。“礼”的实践性要求的是积极面对差异性的问题,并为之提供具有衡准性的处理方法。《风俗通义》云:“夫圣人之制礼也,事有其制,曲有其防,为其可传,为其可继,贤者俯就,不肖跂及。”^①这个衡准的探讨,就是礼义探讨。思维方式的培养与对它进行的关注,其背后的重点在于对“合乎道理”的聚焦与标榜。“合乎道理”就是符合普遍规律,各得其宜,有更大范围的适应性。这是自内的规正与校订。从社会角度来说,这种规约与反思潜移默化地影响着人们的气质品格,当深受经典熏陶的他们开始走向各自领域参与社会管理实践时,也可在一定程度上对现实进行修正。

然而由于诸多原因,代表中国哲学思维方式的礼义建设已长久式微。以宗教学、民俗学的诠释取代礼义诠释就是表现之一。比如有研究者阐释中国丧礼文化时,指出“尸体在放入棺材以前,通常脚对着门”,原因在于“万一死者像吸血鬼一样起身时,他将直接走出门而不伤害家人”^②。放入棺柩前逝者脚对门这个仪节,文章没有交代它存在的时空维度,然而这个方位描述的准确性值得商榷。这一观点重视了宗教学、民俗学的理论与诠释理念。但却未必符合经典礼义晕染下的文化心理与地方民俗实际。按照《仪礼》经注的诠释,未下葬前,死者遗体皆是头朝南,脚朝北。之所以这样,是他的亲人不忍心把刚刚离去者立即以死者的仪节对待。只有在临葬朝庙,给祖先辞行时,是头朝北,这是因为朝事当不背父母,应当以首向尊者。

所谓传统丧礼,包含丧、葬、祭三部分,它是一个由凶渐吉的过程,《礼记·檀弓》曰“丧事欲其纵尔,虽遽不陵节”^③,丧事操办虽要匆忙应事,但也不能乱了节度,其总体的思想感情是入殓为柩前如生者看待,之后是思念如生者。例如“曾子云:‘始死之奠,其余阁也与?’”^④始死设奠,用生前度阁尚余下的食物,这就是丧主不忍心把刚刚逝去的亲人,迫切地按鬼神之仪敬奉,是不骤然改异的意思。礼仪的兴起制作,由质到文,但不外乎“缘人情而制礼,依人性而作仪”(《史记·礼书》)。《礼记·檀弓》曰“礼,不忘其本。古之人有言曰:‘狐死正丘首。’仁也”,孔颖达疏云:“丘是狐窟穴根本之处,虽狼狽而死,意犹向此丘,是有仁恩之心也。”^⑤《檀弓》与《大学》《中庸》于《别录》同属《通论》,皆探讨德性之贵。《尸子》云:“曾子每读《丧礼》,泣下沾襟。”^⑥经义诠释,不是儒家理论理想化的拔高,相反重视自我教化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个特征。也就是说,欧美人类学、宗教学的解读从根基上解构了我们认识事物的切入方式,采用这样的研究思路,礼学的定位可能会产生偏差。

近年来,中国的礼学研究日益繁荣,无论从古典学术研究的角度,还是如何审视传统礼文化的角度,礼义研究都应该是礼学研究的重点。如果能把对礼乐文化的认知首先落在经典本身,明确它的基本原理与理念,而后再去审视反思,或许会更客观地看待自我与外界。既如费孝通先生指出的,“文化自觉只是指生活在一定文化中的人对其文化有‘自知之明’,明白它的来历,形成过程,所具的特色和它发展的趋向,不带任何‘文化回归’的意思,不是要‘复古’,同时也不主张‘全盘西化’或‘全盘他化’。自知之明是为了加强对文化转型的自主能力,取得决定适应新环境、新时代时文化选择的自主地位”^⑦。

① 应劭:《风俗通义》卷三,北京:中华书局,1981年,第137页。

② 杨庆堃:《中国社会中的宗教》(修订版),范丽珠译,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6年,第27页。

③ 《礼记正义》卷八,《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1289页。

④ 《礼记正义》卷七,《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1281页。

⑤ 《礼记正义》卷七,《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1281页。

⑥ 载于《文选·恨赋》,李善注,参见《文选》,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第236页。

⑦ 费孝通:《反思·对话·文化自觉》,《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7年第3期。

二、礼义探求在中国古代典政思想实践中的角色

在上文中我们提出了礼义探求对于礼学研究的地位与意义,这还不是问题的全面,礼义的探讨一方面是理论上的研究,另一方面是经国治世的践行。应该说,重视礼义并由此带动礼学实践,是中国古代传统思想与典政一以贯之的精神。

秦的礼制建设顺应战国来的时代变革,比如废除尸礼^①。尸礼的消失,不仅是古人鬼神观念的改变,实则更是义理上的整合改变。这种改变顺应了秦帝国郡县制的建构需要。两汉时期,《仪礼》与《春秋》都是治世的大经。东汉末年至魏晋南北朝时期,以郑玄为代表的汉魏六朝经师对《仪礼》礼义进行了重新整合与建构,具有中古礼学开端的意义。一方面是,以《周礼》五礼统摄三《礼》,建构周公的“太平经”,取代公羊学以《春秋》为礼学理论之本的论证,生成了经典治世的新政治理想;另一方面是,以《仪礼》礼义挈领三《礼》礼义,以“义”代“仪”,借助经典权威构建完整的礼义情理依据体系。两者的交汇点在于形成了一套以为时用的《仪礼》礼义规范践行体系。这个礼学理论体系承接董仲舒,不但继续维持了经典治世的根本,而且开启隋唐礼制建设新常态。

两宋典政崇礼贵义,如劳思光所言“宋代学风特重创建,对于道德文化之轨范,礼乐刑政之措施,无不欲作积极性之努力”^②。纵观两宋礼学义理研治,一方面是侧重《周礼》的王制与《春秋》的王道相参合,范仲淹、周敦颐,到张载、二程皆然。这是对礼学形而上的论证,真实诉求还是以此达到以礼治平的目的。一方面是《仪礼》学上遵从实学的路数,如张淳、李如圭、魏了翁等,虽涉校讎、故训,而期求之于礼义,这些客观上推动《仪礼》礼义在社会日用实践上的发展。理学宗主朱熹以《仪礼》为经,以《礼记》为记,特别重视《仪礼》礼义的把控。朱子用《仪礼》章法撰修或改定礼书,在冠、昏、丧、祭的仪章度数中,施以名分爱敬之义,地方宗族多因是率从。朱子还深切提出礼义研究的重要,在议宋宁宗承重事时^③,朱子据“礼律人情大意”认为宁宗当为孝宗服斩,后读《丧服小记》“为祖后者”得其验证,云:“乃知学之不讲,其害如此。而《礼经》之文,诚有阙略,不无待于后人。向使无郑康成,则此事终未有所断决,不可直谓古经定制,一字不可增损也。”^④《答黄商伯》云:“《仪礼·丧服传》‘为君之祖父母、父母’条下疏中赵商问答极详,分明是画出今日事。往时妄论,亦未见此,归乃得之。始知学之不可不博如此,非细事也。”^⑤《仪礼经传通解》是朱子晚年未成之稿,此鸿篇巨制,以《仪礼》为经,而取《礼记》及诸经史杂书所载有及于礼者,皆附本经之下,凡设《家礼》《乡礼》《学礼》《邦国礼》《王朝礼》之章目,这种规整是礼义建构的新论证和新发展。

由于地方治理教化的需要,以及复古思潮的影响,明代《仪礼》学非常注重仪节礼义细微的把握。对明代礼制确立起到重要作用的《明集礼》虽编纂仓促,但不失精细,对仪节规范理论有较好地把握。阳明心学兴起后,仍有黄佐等礼学名家恪守朱子礼学思路,重在立教与施行,其所撰《泰泉乡礼》“深寓

① 顾炎武《日知录》认为“尸礼废而像事兴,盖在战国之时”。参见顾炎武:《日知录》卷十四,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819页。王应麟《困学纪闻》认为“自秦则废”。参见王应麟:《困学纪闻》卷五,上海: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第669页。

② 劳思光:《新编中国哲学史》三卷上,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54页。

③ 陈澧云《通典》“孙为庶祖持重议”所载王敞之议,“祖先亡父后卒而祖母亡服议”所载吴商之议,与此议题相关,朱子未引。参见陈澧:《学思录》,《子海珍本编》第14册,南京:凤凰出版社2013年,第727-729页。顾炎武、全祖望对朱子议之得失继续讨论。参见顾炎武:《日知录》(卷六),第326-327页。全祖望:《与郑筠谷宫赞论嗣君承重服制帖》,《鮑琦亭集外编》卷四十一,朱铸禹《全祖望集汇校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2000年,第1594-1595页。

④ 朱熹:《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十四,朱杰人等主编:《朱子全书》(修订本)第20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10年版,第687页。

⑤ 朱熹:《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四十六,《朱子全书》(修订本)第22册,第2127页。

端本厚俗之意”“大抵皆简明切要,可见施行”^①。王阳明承继陆九渊的性理之学,云“礼也者,理也;理也者,性也;性也者,命也”^②,”《礼》也者,志吾心之条理节文者也”^③。王阳明为重刊元吴澄《礼记纂言》作序,认为礼学研究当“经纶天下之大经,立天下之大本”,云“礼之于节文也,犹规矩之于方圆也。非方圆无以见规矩之所出,而不可遂以方圆为规矩。故执规矩以为方圆,则方圆不可胜用。舍规矩以为方圆,而遂以方圆为之规矩,则规矩之用息矣。故规矩者,无一定之方圆;而方圆者,有一定之规矩。此学礼之要,盛德者之所以动容周旋而中也”^④。

礼义是一套章法精神,婚丧祭祀,宾客朝聘,礼之所用,各有所主,追求的是万物可各得其宜。《韩非子·解老》说“礼,义之文也”^⑤,《左氏》同样提出“礼以行义,义以生利,利以平民,政之大节”的政治思想(《左传·成公二年》),注重发觉问题并能制义合理,是传统文化特别强调的管理能力。鲍叔牙推荐管仲,认为他具有“制礼义可法于四方”的杰出政治能力(《国语·齐语》),汉代经儒王吉向宣帝提出选贤任能秉礼义而治的建议,谓:“《春秋》所以大一统者,六合同风,九州共贯也。今俗吏所以牧民者,非有礼义科指可世世通行者也,独设刑法以守之。”^⑥

《礼记·仲尼燕居》:“礼者何也?即事之治也。君子有其事,必有其治。”^⑦中国幅员辽阔,多民族文化相互交融,社会管理要复杂得多。《墨子》阐述过“人异义”的道理,即“一人则一义,二人则二义,十人则十义,其人兹众,其所谓义者亦兹众。是以人是其义,以非人之义”^⑧。这个时候能够起到校定作用的礼义就成为官员需要掌握的治世储备。比如,唐代的官员铨选书判是重要考核项目。拟判多依据礼文而拟定问题。现以“乡射司正倚旌判”为例,加以说明。

甲司正命获者倚旌,为有司所纠,词云:“兼官无事。”

对 李思元

国有燕飧,代存饮射,贵以观德,先乎践礼。故比兹六耦,是辨其等威;抗彼三侯,必凭乎班列。眷言伊甲,则曰司存;寔掌厥仪,克闲乃事。序宾明揖让之则,进或历阶;赞射辨升降之仪,退惟辅序。而决舍是饮,弓矢斯调。射人发功,非无破的之艺;司正命获,爰有倚旌之礼。将欲乘其多算,罚以弛弓,使夫沮劝必明,威容可则。况职不在备,礼或从宜。无事则兼,宁云离局之过?有司所纠,实负旷官之责^⑨。

这是一则拟判,是针对《仪礼·乡射礼》的司正兼为司马来展开的,但又不止在此。这里对经义诠释也是一种综合的考察。由此,足见经义衡准校订在社会管理中的位置。

传统社会后期,随着学术总结的到来,通制度求礼义,成为书斋与朝堂新一轮的共识。晚清重臣曾国藩标举“经济之学,即在义理之内”,从礼无所不该,无所不包的角度,缕述有清一代的礼学研究,云:“我朝学者,以顾亭林为宗,国史《儒林传》褒然冠首。……厥后张蒿庵作《中庸论》,及江慎修、戴东原辈,尤以礼为先务。而秦尚书蕙田遂纂《五礼通考》,举天下古今幽明万事,而一经之以礼,可谓体大而思精矣。”^⑩曾国藩在此强调,“礼”是义理与经世的统一,他认为:“由博乃能返约,格物乃能正心。必从事于《礼经》,考核于三千三百之详,博稽乎一名一物之细,然后本末兼该,源流毕贯,虽极军旅战

① 《四库全书总目》卷二二《礼类四》,北京:中华书局,2003年,第181页。

② 王阳明:《〈礼记纂言〉序》,吴光等编校:《王阳明全集》(新编本)卷七,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第259页。

③ 王阳明:《稽山学院尊经阁记》,《王阳明全集》(新编本)卷七,第271页。

④ 王阳明:《〈礼记纂言〉序》,《王阳明全集》(新编本)卷七,第260页。

⑤ 王先谦撰:《韩非子集解》卷六,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第133页。

⑥ 《汉书》卷七十二《王吉传》,北京:中华书局,1964年,第3063页。

⑦ 《礼记正义》卷五十,《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1613页。

⑧ 孙诒让撰:《墨子间诂》卷三,北京:中华书局,2001年,第73页。

⑨ 李昉等编:《文苑英华》卷五百十三,北京:中华书局,第2627页。

⑩ 曾国藩:《圣哲画像记》,《曾国藩全集》第14册,长沙:岳麓出版社,1980年,第152页。

争,食货凌杂,皆礼家所应讨论之事。”^①

班固《汉书·礼乐志》言:“六经之道同归,而礼乐之用为急。”^②黄侃谓:“经学于垂世立教大有功焉,故经学为为人之学。”^③经学就是以礼义为核心,敷衍出的具有中华精神风貌的思想文化认知内核。礼义不悖于自然规律,符合人情人性的伦理,须是“百虑之筌蹄,万事之权衡”^④,讲求动态中的共存性。儒家经典具有法典化的性质,是学理与价值充分融合的产物。这要求经典必须尊重“事”,并重视“义”,也就是哲学意义上的事实与价值。而“文”是其载体。礼学诠释必然建立在文本基础上,这种发挥是基于事实基础上的价值期望。所以经典永远面向现实,扎根现实,又不拘泥现实。它有宏观整体上更稳固、更客观、更恒久的价值判断与导向。而启动这种礼学机制的研究与厘清,无疑会促进文化内在机制的一种深层次自检。

三、礼义研究对于当今学术研究意义与价值

目前的礼学、经学研究,更偏重于礼制史、礼学史的研究,次之是礼学家、经学家的研究,而位于活水源头的经学元典反而是比较薄弱的环节。在这种情况下,礼义研究所处的境地较为尴尬,其既没有取得元典研究的本体地位,也失去了对礼学史、礼制史研究的统辖功能。实质上,礼义研究属经学、礼学研究中的基础理论领域。20世纪以来,礼学研究已经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但距真正进入基础理论研究尚有差距。随着世界多元文化交流的发展,推进这一基础理论的研究,促进对中华文化情理的理解,尤为重要。缺少对原理与原则的把握,礼学研究就不易建立起独立完整的论证框架。当认识停留在现实而非真实,停留在琐细而非本质,这于自我认知与交流对话都是不利的。

礼义研究是融贯经典与治世的桥梁,是通古今典制礼仪之变的关键,也是对中国礼乐文明特质的理论探源。中国传统礼文化既有细密,亦有条理,注重礼的身心修治作用,这是礼义规约反思特性的根本体现。古人认为“致礼意以治躬”^⑤,礼义亦类似良知,用心礼义是对德性修为普遍规范意义的标举,对风俗治化有着警策的作用。比如,“吉凶不相干”的礼义原则。吉、凶是情感的两极,不应使二者相参杂,若吉凶之事相遇,则应按各自实际情况有所尊主。

例如《唐律疏议·职制》“庙享有丧遣充执事”,《律》曰:“诸庙享,知有缌麻以上丧遣充执事者,笞五十;陪从者,笞三十。主司不知,勿论。有丧不自言者,罪亦如之。其祭天地社稷则不禁。”《疏议》曰:“庙享为吉事,《左传》曰:‘吉禘于庄公。’其有缌麻以上惨不得预其事。若知有缌麻以上丧遣充执事者,主司笞五十。虽不执事,遣陪从者,主司笞三十。若主司不知前人有丧者,勿论。即有丧不自言,而冒充执事及陪从者,亦如之。其祭天地社稷不禁者,《礼》云‘唯祭天地社稷,为越绋而行事’不避有惨,故云‘则不禁’。”^⑥这是说,缌麻是“五服”中最轻的一种,服期三个月。有缌惨以上,无论是执事,还是陪从,皆不得参与庙享吉事;但按照《礼记·王制》曰“丧三年不祭,唯祭天地社稷,为越绋而行事”^⑦,天地社稷之祭尊于私丧,不以卑废至尊。虽遭私丧,既殡已后,若有天地社稷之祭即可参与。

历史形势较为特殊的时期,礼义之辨对于世道维持又尤为被古人看重。如继宋高宗绍兴五年,临安建太庙行祭之后,绍兴七年,太常少卿吴表臣奏行明堂典祀,然正月徽宗崩逝的消息已传至,是值丧期间,故吴表臣援熙宁故事,英宗丧未除,神宗不废景灵宫、太庙之礼。翰林学士理学名家朱震以为不

① 曾国藩:《复夏炘》,《曾国藩全集》第23册,第730页。

② 《汉书》卷二十二,北京:中华书局,1964年,第1027页。

③ 黄侃:《黄先生语录》,张晖编:《量守庐学记续编:黄侃的生平和学术》,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第8页。

④ 刘勰著,詹锓义证:《文心雕龙义证》卷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第696页。

⑤ 《礼记正义》卷三十九,《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1544页。

⑥ 刘俊文笺解:《唐律疏议笺解》卷九,北京:中华书局,1996年,第738页。

⑦ 《礼记正义》卷十二,《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1334页。

然,他指出按《王制》“丧三年不祭”,唯天地社稷之祭尊于私丧,可越丧举行,其他等待丧终乃祭。现徽宗尚未祔庙,不当行享庙吉礼^①。此次徽宗丧祭的议礼,还有服丧之制,胡寅等认为“变故特异如今日”^②，“当革汉景之薄，丧纪以三年为断”^③，“一新四方耳目，以化天下，天地神明，亦必有以佑助”^④。此后宋孝宗改变自汉魏以来的以日易月的君主服丧之制，直至朱子对朝堂三年丧制的坚持，这就是古人尝讲的变乱之世，人心世道的拾掇与砥砺，这对于当时形势的聚合，以及社会秩序的重新建设起着一定的作用。

故纸堆里的故事虽去时久远，但这里的典制沿革，兴衰治乱却不可不知。而沿革变迁里蕴藏的礼义无不是世道人心，纲纪举措的轨辙。礼义研究能够使我们整体上把握历史波澜大潮里的主体基线，对学术研究深入推动有些极大作用。

礼义本身是鲜活的，它会在不同事物不同局面下以不同形式把问题展现出来。历史的变迁，使得社会问题因随而变，相应的礼义也应明辨。不能明辨礼义，人们对行事的情理依据就失去把握，因共识缺失而呈现出的问题，近年逐渐进入人们的关注视野。这些探讨蕴含在社会热点问题之中。这也是现代社会管理，愈发应该关注到的方面。中国社会文化的诸多问题无不蕴含着礼义的因素，通过礼义研究，消解已经形成的认知隔膜，有助于增强我们对这方面的理论与实践创新。

首先礼义研究实质就是理据建设，注重经义理据建设是儒家六经的根本特色，礼学诠释是经学诠释与礼义诠释并重，儒家六经的精神是一种历史动态中的砥砺自进，是中国哲学智慧生生不息之所在。对礼义研究的重视，既是对悠久历史传统的应有尊重，更是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体系的题中应有之义。结合现代文明精神，揭示传统礼义的理念与判断，能够使大家知其然，知其所以然。同时，礼义研究，也是赋予其新的时代义含，义含的更新，就是情理依据的重新规整，是对文化凝聚力的重视，也是对中国文化融合性与统一性的梳理。

其次，推进礼义研究，明确礼仪程式背后的情理依据，掌握义理所表达的人文关怀与厚重沉挚，也将有助于扭转工业化生产思维在社会管理中的简单运用。社会管理不是简单的物件管理，离不开文化情理的土壤，围绕“人”的行为活动，一定蕴含着文化的需求。可以简单处理的问题，往往要求的是精准化；需要复杂对待的，往往是容受性的考虑。我们不宜对传统礼文化的理解过于狭隘，认为一切程式仪节都是不必要的繁文缛节，都可以随意剔除，以求得更直白，更高效。随意更改和剔除礼仪仪式需求，很有可能改掉就是义含的合理性。新的礼义研究与建构，可以为社会管理提供软性支持，也易于为大众真正所接受。

《大戴礼记》说完备的礼“情文俱尽”^⑤，也就是人情与礼文的和谐完美。如蕴含仁爱共存的“相人偶”原则。狭义上讲，它是主、客方执礼时，动作相应、行动相随，相互照顾，相互尊重，与对方之意相共存。广义上是说，人在社会生活中要考虑到他人的存在，不应只有个人意识，个人的言行都宜预留有他人的位置，做人做事时有仁爱之心，充满对他人的敬意。类似这种礼义原则，并没有随着时代地域转换而变易。所以，晚清陈澧、皮锡瑞等都主张读《仪礼》宜知“礼从宜”之旨，发明“礼，时为大”之义，对古今同有之礼“倍宜钻研”^⑥，“此正得其义而通之，期不失乎礼意之说”^⑦。

《文心雕龙》云：“《礼》以立体，据事制范，章条纤曲，执而后显，采掇片言，莫非宝也。”^⑧《礼》用于

① 《宋史》卷一百八《礼志十一》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第2601页

② 《宋史》卷一百二十二《礼志二十五》，第2857页。

③ 《宋史》卷一百二十二《礼志二十五》，第2858页。

④ 《宋史》卷一百二十二《礼志二十五》，第2858页。

⑤ 方向东撰：《大戴礼记汇校集解》卷一，第118至119页。

⑥ 陈澧：《东塾读书记》卷八，《陈澧集》第2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第156页。

⑦ 皮锡瑞：《经学通论》，北京，中华书局，1954年，第71页。

⑧ 刘勰著，詹锳义证：《文心雕龙义证》卷一，第69页。

建立体制树立纲纪,根据事理制定规范,《礼》条理章法细密,只有实践才能知悉明白,拾取其中的只言片语,也是十分珍贵的。这就指出了《仪礼》十七篇事涉丰富,把人道至备的礼展现得非常细腻,这种委曲周折之间,比较完美地呈现了措置得恰好。这个“措置得恰好”,就是礼义的存在。诚如古人所指出的,“礼之所尊,尊其义也。失其义,陈其数,祝史之事也。故其数可陈也,其义难知也”^①。礼义研究,就是把礼的组织生成和运作遵循的基本原则丰富完善起来,使这部分内容成为一个独立完整的理论体系。显然这是十分重要的。故而礼义研究,不应惮于古经注的繁难,旨能够于其细微处见其风貌精神。在未来新的多元学术共同体下,代表中国礼乐文明特质的礼义更会显示出它的生机与张力,其前提必当是能够重新理解凝结于元典中的这一智慧,尊重礼义研究的历史实践主体地位与核心价值。

Research on Etiquette in Book of *Etiquette and Ceremonial* and the Academic Commitment of the Times

Guo Chaoying

(Academy of Literature, Shandong Normal University, Jinan 250000, P. R. China)

Abstract: *Book of Etiquette and Ceremonial* is the fundamental classic of rites. It has a profound influence on later generations. The classic form of ancient etiquette recorded in the book not only lays down our country's the basic framework content of various instruments in etiquette culture, but also generates the rules of etiquette making and code of conduct about ceremonial execution. The utility of making inferences according to the doctrine from the meaning of etiquette in *Book of Etiquette and Ceremonial*, which is the ultimate embodiment of Confucian idea of "To be lasting and practical", emphasizes the construction of justifications. All the interpretation of classics of later ages along the main line of literature inheritance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Confucian classics argumentation ups and downs in the change of dynasties and the rotation of the times. The subject position of researching the meaning of etiquette in the study about the theory of rituals should be clarified, around the ancient books and records of classic annotations, then extracts the spirit principle of the meaning of etiquette in line with modern civilization, in order to realize the value judgment and guidance of the construction of etiquette.

Keywords: *Book of Etiquette and Ceremonial*; Etiquette; The theories of rites; Study of Confucian classics; Academic history

[责任编辑:勇 君]

^① 《礼记正义》卷二十六,《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第1455页。